

赵县民政局

赵县民政局 2024年跨部门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联合抽查 实施方案

根据赵县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印发《2024年赵县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实施方案》的通知要求，制定《赵县民政局2024年跨部门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联合抽查实施方案》。具体内容如下：

一、时间安排

2024年3月20日至6月30日

二、抽查事项及内容

本次跨部门随机抽查依照全省《随机抽查其他行政执法事项清单（2024年版）》中涉及的民政养老领域的抽查事项。

三、抽查对象范围及比例

(一) 抽查对象范围：全县养老机构。

(二) 抽取比例：20%。

四、名单抽取及派发

通过“河北省双随机监管工作平台”从检查对象名录库抽取确定被检查对象；由“河北省双随机监管工作平台”随机派发执法人员，进行匹配编组。由单位管理员在两个工作日内完成比对和确认，实施检查。

五、组织实施

(一) 抽查方式

1. 县民政局按照跨部门联合检查的方式，联合市场监督管理局、县消防救援大队实施检查，具体落实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要求，确保收到实效。

2. 随机抽取的执法人员，在检查过程中必须2人以上组成一组一同进行，执法人员应当出示证件并记录在案。

(二) 检查方式

现场检查一般采用信息比对、实地核查等方法。对养老机构进行实地核查时，应当出示相应证件，检查人员应当填写“一企一表”，并由被检查养老机构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确认。

(三) 抽查结果公示

执法检查人员自完成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联合抽查工作结束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，在“河北省双随机监管工作平台”完成录入、审核，并向社会公示。

六、工作要求

(一)明确工作职责，做好组织保障。进一步建立健全工作机制，强化组织保障、机制保障、经费保障，确保各项措施有序推进。

(二)监管与服务相结合，减轻企业负担。抽查工作中，应注重服务与监管相结合，检查人员在监督检查工作中要严格遵守廉政纪律，依法行政，切实增强检查活动的集约性、简便性与有效性，避免增加养老机构负担。

(三)做好信息公示，促进信用监管。联合抽查工作要做好检查结果的公示，抽查工作结束后，及时录入检查结果。



